

关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资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 68364873

传真：(010) 68348135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二、验资报告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 4.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5.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复印件
- 6.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关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 资 报 告

中兴华验字（2016）第 BJ06-0001 号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截至 2016 年 4 月 13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5,800,000.00 元，股本为 545,800,00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贵公司与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贵公司拟购买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2016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金盛世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7 号），核准贵公司向中金盛世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6,039,517股股份、向深圳市天图兴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5,587,960股股份、向江苏国投衡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3,104,422股股份、向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793,979股股份、向北京利源顶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396,989股股份、向北京宇扬锦达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发行1,396,989股股份、向北京卓程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150,705股股份、向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发行931,325股股份、向北京利扬盛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63,592股股份、向杨雨发行9,313,267股股份、向徐庆良发行5,380,998股股份、向徐厚华发行4,760,114股股份、向车志远发行4,656,633股股份、向高淑杰发行3,621,825股股份、向王有昌发行3,621,825股股份、向黄玉珍发行3,621,825股股份、向赵忠彬发行2,069,614股股份、向何长津发行1,034,806股股份、向王德宁发行1,034,806股股份、向杨俊杰发行827,846股股份、向陈静发行372,530股股份、向郑善伟发行331,138股股份、向唐征卫发行331,138股股份、向申海山发行331,138股股份、向许小平发行331,138股股份、向施侃发行8,134,943股股份、向冯天放发行1,756,38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合计发行84,397,450股)。同时,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90,900万元。

2016年4月5日,贵公司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贵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4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2元现金(含税);贵公司在上述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完毕后,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相应进行调整,调整后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84,466,094股,贵公司申请以发行股份方式增加注册资本84,466,094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4月13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4,466,094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0,266,094.00元。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不含为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而尚未发行的股份。

贵公司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

截止2016年4月13日,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

由于上述审验程序不构成根据公认审计准则所进行的审计,因此我们不对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及任何其他财务资料发表意见。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

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冬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安琳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4月13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被审单位名称：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资本公积转增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资本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中金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16,052,562.00						16,052,562.00	16,052,562.00	16,052,562.00	19.00		
深圳市天图兴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92,505.00						5,592,505.00	5,592,505.00	5,592,505.00	6.62		
江苏国投衡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6,947.00						3,106,947.00	3,106,947.00	3,106,947.00	3.68		
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6,251.00						2,796,251.00	2,796,251.00	2,796,251.00	3.31		
北京利源顶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98,126.00						1,398,126.00	1,398,126.00	1,398,126.00	1.66		
北京宇扬锦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98,126.00						1,398,126.00	1,398,126.00	1,398,126.00	1.66		
北京卓程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51,641.00						1,151,641.00	1,151,641.00	1,151,641.00	1.36		
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32,082.00						932,082.00	932,082.00	932,082.00	1.10		
北京利扬盛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3,969.00						463,969.00	463,969.00	463,969.00	0.55		
杨雨	9,320,842.00						9,320,842.00	9,320,842.00	9,320,842.00	11.04		
徐庆良	5,385,375.00						5,385,375.00	5,385,375.00	5,385,375.00	6.38		
徐厚华	4,763,986.00						4,763,986.00	4,763,986.00	4,763,986.00	5.64		
车志远	4,660,421.00						4,660,421.00	4,660,421.00	4,660,421.00	5.52		
高淑杰	3,624,771.00						3,624,771.00	3,624,771.00	3,624,771.00	4.29		
王有昌	3,624,771.00						3,624,771.00	3,624,771.00	3,624,771.00	4.29		
黄玉珍	3,624,771.00						3,624,771.00	3,624,771.00	3,624,771.00	4.29		
赵忠彬	2,071,297.00						2,071,297.00	2,071,297.00	2,071,297.00	2.45		
何长津	1,035,647.00						1,035,647.00	1,035,647.00	1,035,647.00	1.23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4月13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其中实收资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资本公积转增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资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王德宁	1,035,647.00							1,035,647.00	1,035,647.00	1.23		
杨俊杰	828,519.00							828,519.00	828,519.00	0.98		
陈静	372,833.00							372,833.00	372,833.00	0.44		
郑善伟	331,407.00							331,407.00	331,407.00	0.39		
唐征卫	331,407.00							331,407.00	331,407.00	0.39		
申海山	331,407.00							331,407.00	331,407.00	0.39		
许小平	331,407.00							331,407.00	331,407.00	0.39		
施侃	8,141,560.00							8,141,560.00	8,141,560.00	9.64		
冯天放	1,757,817.00							1,757,817.00	1,757,817.00	2.08		
合 计	84,466,094.00							84,466,094.00	84,466,094.00	100.00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冬梅

袁冬梅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4月13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1,973,895.00	57.16	396,439,989.00	62.90	311,973,895.00	57.16	84,466,094.00	62.9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311,973,895.00	57.16	396,439,989.00	62.90	311,973,895.00	57.16	84,466,094.00	62.9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92,981,170.00	53.68	325,873,379.00	51.70	292,981,170.00	53.68	32,892,209.00	51.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992,725.00	3.48	70,566,610.00	11.20	18,992,725.00	3.48	51,573,885.00	11.2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33,826,105.00	42.84	233,826,105.00	37.10	233,826,105.00	42.84		37.10
1. 人民币普通股	233,826,105.00	42.84	233,826,105.00	37.10	233,826,105.00	42.84		37.10
合 计	545,800,000.00	100.00	630,266,094.00	100.00	545,800,000.00	100.00	84,466,094.00	100.00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冬梅

110000270495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安琳

110001693611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贵公司前身系北京光环新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1998 年 10 月 26 日，北京市光环电信集团、美国数字网络投资有限公司（“Digital Voice Networks, LLC”）和美国公民丁中签署了《合资经营企业合作合同》，约定共同设立“北京光环新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均为 50 万美元，其中北京市光环电信集团以折合 32.5 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持股 65%；美国数字网络投资有限公司以价值 10 万美元的设备出资，持股 20%；丁中以 7.5 万美元的现金出资，持股 15%。投资者自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全部注册资本（在合资企业批准成立后 45 天内缴付出资额的 30%，在合资企业批准成立后 90 天内缴付剩余的 70%）。1998 年 10 月 22 日，上述三方签署了《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章程》。1999 年 1 月 27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合京总副字第 01380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公司正式注册成立。

2009 年 11 月北京光环新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北京光环新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 33,585,092.23 元折股投入，其中计入股本 32,000,000.00 元，每股面值 1 元，计入资本公积 1,585,092.23 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09）第 010601 号验资报告，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2,000,000.00 元。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同时更名为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8 号）核准，贵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64.50 万股，其中发行新股 878 万股，老股转让 486.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8.30 元。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10,808,27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78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02,028,270.00 元，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亚会 A 验字[2014]001 号验资报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84 号文同意，贵公司的股票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 300383。贵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6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 4 月 8 日，贵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5,45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916 万股。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4）BJ06-002 号验资报告。贵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5 月 12 日，贵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9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7,290 万股。上述分配方案已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916 万元变更为 27,290 万元。

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27,29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转增 5 股，上述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实施完毕。送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4,580 万元。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前，贵公司股本总数为 545,8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311,973,895 股，占股份总数的 57.16%，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33,826,105 股，占股份总数的 42.84%。

贵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0000692。

经营范围为：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专业承包；信息系统集成；三维多媒体集成；承接网络工程、智能大厦弱电系统集成；研发数字网络应用软件；从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经营业务；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二层 202 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耿殿根

二、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贵公司与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贵公司拟购买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

2016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金盛世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7号），核准贵公司向中金盛世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6,039,517股股份、向深圳市天图兴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5,587,960股股份、向江苏国投衡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3,104,422股股份、向天津天图兴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793,979股股份、向北京利源顶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396,989股股份、向北京宇扬锦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396,989股股份、向北京卓程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150,705股股份、向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发行931,325股股份、向北京利扬盛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63,592股股份、向杨雨发行9,313,267股股份、向徐庆良发行5,380,998股股份、向徐厚华发行4,760,114股股份、向车志远发行4,656,633股股份、向高淑杰发行3,621,825股股份、向王有昌发行3,621,825股股份、向黄玉珍发行3,621,825股股份、向赵忠彬发行2,069,614股股份、向何长津发行1,034,806股股份、向王德宁发行1,034,806股股份、向杨俊杰发行827,846股股份、向陈静发行372,530股股份、向郑善伟发行331,138股股份、向唐征卫发行331,138股股份、向申海山发行331,138股股份、向许小平发行331,138股股份、向施侃发行8,134,943股股份、向冯天放发行1,756,38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合计发行84,397,450股）。同时，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90,900万元。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贵公司向前述的中金盛世投资有限公司等原股东共计发行股份84,397,450.00股（发行价为24.61元/股）。

被购买资产作价依据为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716号《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和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717号《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北京无双

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贵公司于2016年4月5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4,5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916,000.00元(含税)。

根据《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之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之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为24.61元/股。若在光环新网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光环新网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调整后的股票发行价格为:24.59元/股(24.59元/股=原发行价格24.61元/股-每股派息0.02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调整为84,466,094股。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止2016年4月13日,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已经全部变更至贵公司名下,北京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无双科技有限公司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

经我们审验,截止2016年4月13日,贵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4,466,09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0,266,094.00元。完成此次增发后,贵公司的股本为630,266,094.00元(每股面值1.00元)。

贵公司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

四、其他事项

贵公司尚未对本次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的变更情况作出相关会计处理。



营业执照

(3-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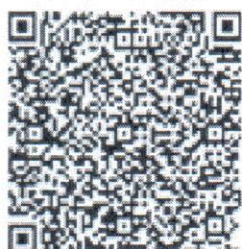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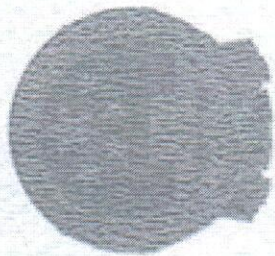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0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李尊农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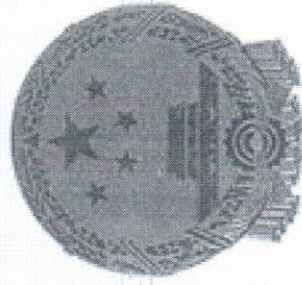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7

注册资本(出资额): 282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6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证书序号: 00017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证书号: 2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